

“浓得化不开”的侨民意识 ——1919至1924年《新国民日报》 小说研究之一

李志

作为新马华文新文学的一个重要分枝，华文新小说不仅在发展形态上典型而完整地体现了新文学的全部发展轨迹与历史走向，而且在较为准确、较为全面的文学史意义上，展现与诠释了新文学在其各个不同发展阶段、不同发展时期的全部文学艺术内涵与心理意识内涵。从这个意义上看，我们可以说，一部新马华文新小说的发展历史，其实就是一面反映新马华文新文学的镜子。从中我们不仅可以清楚地看到起步于1919年的新马华文新文学是如何从无到有、由小到大、百川归海似地终于从当年的涓涓细流，汇成了今天新马华文文学的汪洋大海，构成了世界华文文学中一个极为重要而壮丽的新景观的；而且可以深刻地体味到，在一个又一个不同的历史时期、一代又一代不同作家的辛勤耕耘中，新马华文新文学曾经有过多少曲折、多少辉煌，在经历了多少次文学心态的转换与蜕变、文学形态的革新与创造之后，一种具有全新本地意识的新文学、一座真正属于新马的华文文学的大厦，才终于矗立在我们的面前的。有鉴于此，对于新马华文新小说的研究，尤其是对战前新马华文新小说的研究，就不仅仅具有一般的

文学研究的通常意义，而且具有追根溯源、梳理并总结历史的文学史意义。这是我们对自已所进行的小説研究意义的定位，也是我们在战前新马华文新小説的研究中力求达到的最基本、最重要的目的之一。

从这样一个研究目的出发，我们在本文及今后陆续进行的有关新马华文新小説的研究中，将力求注重对文学自身真实历史的分析和研究，不带任何先验的观念与印象，通过对小説自身的详尽分析与研究，力求比较客观、比较准确地概括总结其真实的历史轨迹与发展规律，从而也为真实地反映或折射新马华文文学的历史，作出我们的一点努力。作为后来者，我们深知，众多的文学前辈和研究专家，已经在新马华文小説研究的领域内，建树了赫赫硕果，我们有幸将此作为自己研究的学养与参照，不仅深感荣幸，而且深表感谢，并亟愿通过自己艰苦的努力，在前辈们所开辟的领域内，留下一点新的痕迹。

同样是从这样一个研究目的出发，本着尊重历史、尊重事实的原则，我们认真研读分析了1919年以来新马华文报刊上发表的大量华文小説（注：从研究课题的需要出发，对当时发表的众多文言小説，本文暂不准备涉及，将留待今后另文阐述），并且根据研究的需要，详细而完整地汇集了1919年以来新马主要华文报刊所发表的小説作品目录（有关小説目录的汇编，今后将作为我们研究新马华文小説总论文的附录发表，或作为研究资料专集出版）。对我们来说，这既是一种量化研究的需要，一个时期一个阶段所发表的全部小説目录，汇编在一起，这种定量性的分析，有时可以使人一目了然地发现许多未曾料及的东西；同时，也方便今后同行们的研究，方便今后研究时的查阅与检索。到目前为止，新马华文小説作品的目录，无论是一种报刊的，还是一段历史时期的，尚未见有系统的编辑与整理，这不能不说是新马自身文化建设的一个遗憾。更进一步地说，至今为止，关于新马华文小説的研究论著中，亦未见对于本时期（1919至1924年）小説的系统介绍与论析。而作为新马华文文学的开端，本时期在新马华文文学的历史上，自然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与影响。这种令人遗憾的文化基本建设的空白局面，同样应当尽早结束。笔者有幸从事这一开拓性的研究工作，深感荣幸，亦深感肩头责任的重大。笔者愿意为此尽上自己的最大努力。

作为这种研究的最初尝试之一，笔者不揣浅陋发表拙稿（今后还将陆续发表一组系列论文），目的正是为了抛砖引玉，并借此机会就教于大家，以期使得今后的研究更为切实，亦更有成效。笔者衷心期待着各位方家不吝赐教。

—

从世界华文文学的全局来看，本世纪初叶，当五四新文学运动在中国内地兴起之后，随着新文学运动及其影响的不断扩展，华文新文学逐渐漫及周边，开始形成了一个又一个新的分枝。而后随着本世纪华人移民潮的波及，华文新文学也就逐渐遍及全世界。

虽然世界各地华文新文学的母本，均为中国新文学，但在随后的发展过程中，各地华文文学又呈现出各不相同的奇光异彩。今天，我们放眼世界，新、马、泰、港、澳、台、北美、澳洲、欧洲……，不同国家与地区的华文文学，在保持母本文学的基本文学形态与文化传统之外（尽管这种保持也是各有侧重、各有选择的，但舍此便不能被称之为华文文学），无论在内容或艺术上，已经呈现出越来越大的差异。其中最根本的差异，便是各地华文文学中见仁见智、各不相同的本地意识。从这个意义上讲，笔者非常赞同杨松年先生以下的论述：

今天，我们试把新加坡、马来西亚和香港、台湾、大陆的作品放在一块，我们已经大致能够分辨出那些是新加坡作者的作品，那些是马来西亚作者的作品，那些是香港作者的作品，那些是台湾作者的作品，而那些是大陆作者的作品。这可以说明本地意识的发展影响作品特征的结果。^①

这种千差万别的文学差异现象启示我们，世界各地华文文学自主性的确立，是与本地意识的形成、发展密不可分的。换言之，某一国家或地区

① 杨松年：〈新马文学作品所反映的华人社会——1989年10月25日在日本东洋大学的公开演讲〉，载《独立25年新华文学纪念集》（新加坡：文艺研究会出版，1990年2月10日），页26-7。

的华文文学是否已具有独立的文学品格与文学形态，是否已成为独立于母本文学之外的另一分枝，与其是否已具有独立而成熟的本地意识是息息相关的。从终极的意义上讲，世界华文文学正是有了不同的本地意识，才形成了今天这样蔚为壮观、万紫千红的华文文学发展盛况的。因此，笔者赞同杨松年先生对于战前新马华文文学的以下历史分期：

第一时期：1919 至 1924 年——侨民意识浓厚时期

第二时期：1925 至 1933 年——南洋色彩萌芽与提倡时期

第三时期：1934 至 1936 年——马来亚地方性提倡时期

第四时期：1937 至 1942 年——侨民意识腾涨与本地意识受挫时期^②

笔者在本文中，便是沿用了杨先生的以上分期，在今后有关新马华文小说的研究中，亦将沿用这一文学史的分期。笔者以为，这样的分期，比较准确地概括了新马华文文学诞生、发展，成长、成熟并最终成为世界华文文学中一枝独立的奇葩的客观规律。沿用这一分期，也许可以使我们能够比较清晰、比较准确地观察到新马华文文学在其发展过程中的转换痕迹与演变轨迹，从而看到活生生的文学发展的动态史、心灵史，看到活的文学、真实的文学。

由于本文是笔者关于战前新马华文新小说研究系列论文的第一篇，因此特对有关文学史的分期作以上简略说明。至于为何沿用这一文学史分期等有关理论问题，限于本文的论题，这里恕不赘述，笔者将在今后另文阐述，敬请原宥。

二

“1919年10月1日《新国民日报》副刊《新国民杂志》的创刊，可说是新马华文新文学的发端。”^③ 在新马华文新文学的发展历史上，《新国民

^② 杨松年：《编写新马华文文学史的新思考》，未刊稿，页11。

^③ 杨松年：《战前新马华文文学论略》，见林水椽、骆静山合编《马来西亚华人史》第十一章（吉隆坡：马来西亚留台校友会联合总会，1984），页328。

日报》发挥了十分重要而独特的作用。几乎新文学的每一种文体，都曾由该报副刊《新国民杂志》首先开辟专刊，如1924年10月25日，该报首创“小说世界”专刊，随后“戏剧世界”、“诗歌世界”等也相继问世。1925年7月15日，该报文艺副刊《南风》创刊，成为新马华文文学历史上第一个全部刊登新文艺作品的副刊，影响则更为深远。

1926年9月30日，《新国民日报》在“七周年纪念”专刊中（笔者注：即纪念该报创刊七周年），曾经专门发表过一篇论及该报文艺栏目的文章：《一年中底经过——文艺方面的》（作者：草草）。文中指出：

办报是一件最困难底事，偏于急激，则丧报的灵魂，过于噤纳，则留报的躯壳，……然而我们干事，是不畏困难的，正如拿翁所说“难字是愚人的字典有之”（笔者注：拿翁指法国拿破仑）。因此，于无可如何之中，不得不从大处落笔，遇事概取婉转箴规，或意在言外，或流诸诙谐，务使社会劣败份子，于不知不觉间，顿生觉悟，勉为良善！同时我们便因感觉南洋社会干燥无味，和文化幼稚的关系，特努力改革“杂志”（笔者注：指“新国民杂志”），创刊“专号”，藉救偏枯之病！计现时专号出版的，有：

属于“世界”名称的

- 1、小说世界
- 2、妇女世界
- 3、儿童世界
- 4、银幕世界
- 5、戏剧世界
- 6、诗歌世界
- 7、艺术世界
- 8、汽车世界

属于“专号”名称的

- 1、泉币专号
- 2、游泳专号

属于“附刊”的

- 1、晨星
- 2、觉华
- 3、沙漠田

综观右表，虽列有十余种，但我们仍认为不满意，异日机会得有，定然逐渐增加呢！更有一事，要向读者谈谈的，例如前年度所发刊“小说世界”，内容仅分“社会”“言情”“滑稽”……和小说家照相等，而于小说构造的研究、小说家的传记，与夫批评各书局出版物，均付阙如，未免范围太狭，且不足引起读者兴趣！惟本年度所发刊的，力矫斯病，所有“研究”，“传记”，“批评”，均搜罗添入，以求进化主旨。至于其他如“妇女”“儿童”“银幕”“戏剧”“诗歌”……等专号，亦何独不然呢。^④

有理由推测，此文署名“草草”者，应为当时《新国民杂志》主编张叔耐的化名。考虑到张叔耐自《新国民杂志》创刊，即为该刊主编。读罢此文，人们自然会联想到，在整整七年的编辑生涯中，为了冲破“南洋社会干燥无味”及“文化幼稚”的困境，他作出了多少努力。从《新国民杂志》创刊，到“小说世界”等各种新文学文体“世界”的问世，到《南风》副刊，到“沙漠田”，每前进一步，都绝非易事，亦绝非偶然，全都经过了编辑者殚心竭虑的反复考虑与权衡，以求“藉救偏枯之病”，“以求进化主旨”。因此，在新马华文新文学诞生伊始的最初几年间，《新国民日报》几乎处处树起了创新的大旗，常常成为文学史发展中的标志性事件，也就可以理解了。

如果我们将自己的视野更加开拓一些，我们的思路也许可以更加深入一层。方修先生在谈到《新国民日报》时，曾经指出：“新国民日报当时（笔者注：即1920至1925年期间）差不多相当于国民党的党报，由于政党的立场关系，副刊的取稿，也免不了会受到若干的限制”。^⑤作为当时中国

^④ 见〈七周年纪念专刊〉，《新国民日报》，1926年9月30日。

^⑤ 方修：《马华新文学史稿》，上卷（星洲世界书局有限公司，1962年2月版），页12-3。

政坛上的左翼力量，国民党党报自然会全力推动新思潮的普及。而在当时，配合新思潮最有力的文学运动，自然是方兴未艾的五四新文学运动。因此，不遗余力地推动南洋新文学运动的发生、发展，自然会成为《新国民日报》编辑方针中的题中应有之义。1919年10月1日《新国民日报》创刊号的“社论”中，对此亦有着明白无误的说明：

今番得于诸君重复携手，也算是本报特别的一个新纪元。今后一切记载，也依着这新字的趋步，务要刷新一番，不但是报答社会渴望的好意，并要保全自己的名誉地位乎。

本报的宗旨，是促进共和国民的程途，发挥平民政治的意义。要使得我们侨界同胞，人人趋向进化的方向。^⑥

《新国民日报》的这种党派背景与激进倾向，一方面确实限制了它的副刊的发稿，在当时可能因为较多地考虑宣传新思潮这一功利性颇强的文学目的而使得副刊的稿件往往“十分繁琐与凌乱”，“显得非常芜杂”，“在思想内容方面也似乎比较差些”，“即使一些新文学作品，诸如‘说丛’中的新小说，也有很多是属于游戏之作”。^⑦另一方面，这个真实而有趣的文学现象，却又实实在在地表明了《新国民日报》在努力提倡新思潮（具体到“新国民杂志”而言，就是努力提倡新文学）的过程中，所出现的开拓阶段的幼稚与肤浅，乃至荒谬与可笑。正象一个蹒跚学步的孩子，开始的几步是那样幼稚，那样慌乱，那样急不择路。

经过这样两方面的探讨之后，我们方可以比较有把握地确认以下的结论：

1919年10月1日《新国民日报》及其副刊《新国民杂志》的同时创刊，确实是新马华文新文学的起点；1919至1924年间《新国民日报》所发表的新小说，确实是当时新马华文新文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一部分

⑥ 见〈社论〉，《新国民日报》，1919年10月1日。

⑦ 方修：《马华新文学史稿》，上卷，页12-3。

小说的分析研究，不仅可以概括总结本时期小说创作的历史，而且可对研究概括本时期整个新马华文新文学的历史，提供有益的借鉴。

三

翻看本时期的《新国民日报》，一个强烈的印象是：无论该报的编者，还是该报的作者，均有着一种“身居南洋而心怀中国”的侨民心态。这种“浓得化不开”的客居他乡的侨民意识，从该报创刊的第一天起，就浓浓地浸润着该报的所有版面与文章、作品，不但体现了本时期《新国民日报》的编辑方针，而且也成为本时期该报发表的小说作品的基本格调与主旋律。

1919年10月1日，《新国民日报》创刊号上，发表了署名“痴鳩”的《社论》，文中在介绍办报“宗旨”与“凡例”时，开门见山地指出：

诸君要知道共和的中华民国，便是我们的本国。共和国的法律，本是言论自由的，但是我们这共和国，却又不尽然。但凡心口如一，说得太直截了，便有是非招出来。并且如今在南洋，更比不得国内。因为是寄居在别国的土地上。一切动作言论，都要依着这居留国的法律行事，不能胡乱的。这种服从，并不算奴隶性质，却是文明人应守的本分。本报现在出版，第一桩，就是这句话了，便是言论尽可自由，而以不背于居留地政府的法律为范围。第二桩，本报的宗旨，是促进共和国民的程途，发挥平民政治的意义。要使得我们侨界同胞，人人趋向进化的方向。第三桩，志愿，要改良社会，鼓吹教育，提倡实业，用浅近的文法，纯正的意思，引诱吾们同胞，使得人人脑筋里印着极大的爱情，这爱情是什么，便是中华民国四个字。这个三桩是大的，便是本报的大纲。^⑧

为了体现这个大纲，《社论》在接下来介绍该报所设的栏目时，特别强调指出“国内要闻”这一栏目的重要：

^⑧ 见《社论》，《新国民日报》，1919年10月1日。

这一栏更是重要了，因为我们虽则侨居在这南洋地方，但是我们的根本，究竟还在中国，因为我们到底是汉族，到底是中华民国的国民，现在虽则在英荷两国的属地上做事情，到底是个客居的客人。……古人说得好，树高千丈，落叶归根。树犹如此，人何以堪。^⑨

从以上《社论》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从创刊之日开始，《新国民日报》就把自己定位为一张侨民报纸，以纯粹的侨民意识来指导左右自己的一切。为了强调这种侨民意识，在创刊号上，还发表了一篇“时评”，题目即为：《报纸与华侨》（作者“苦”）。文中写道：

吾人远离宗邦侨居海外，初不过为生活上计耳，而其爱宗邦之心未尝须臾忘也。距意浸假每为无限所隔，而宗邦诸事逐杳然无闻，即使问有一二知之，亦甚苦其弗详。由是而爱宗邦之观念不得不随之而薄弱。然欲使吾侨爱宗邦之观念由弱转强者，舍报纸之力不为功。夫报纸者，不啻一纸家书也，一部救国指南也。嗟夫，我可爱之侨胞乎，其忍舍家书与指南针而不阅之乎。抑朝斯夕斯与衣食住三者同其要乎。如以为要也，则微特侨胞之荣，亦国家之兴也。^⑩

在以后的办报过程中，《新国民日报》忠实履行了自己的上述“宗旨”和“大纲”，从它所有栏目的所有文章中，都可以鲜明地表现出来，小说作品自然也不例外。根据笔者的统计，在从1919年10月1日至1924年12月31日长达五年多的时间内，在该报发表的290篇小说中，真正具有南洋色彩或真正反映南洋地方生活的作品，一篇也没有。仅仅在介绍故事背景时涉及到“南洋”某地名称的小说，也只有六篇而已，若用百分比来表示，则仅占百分之二。类似西浪的长篇小说《蛮花惨果》那样，描写侨民由中国来南洋的历史过程并详细刻划南洋地方生活的全景式作品，只有到了下一个时期——“南洋色彩的萌芽与提倡时期”才得以出现。（《蛮花惨果》在该报首次发表的时间是1925年1月30日）这个历史事实一方面清楚地

^⑨ 同上。

^⑩ 见〈时评〉，《新国民日报》，1919年10月1日。

证明,《新国民日报》在本时期内确实忠实执行了其办报“宗旨”与“大纲”,确实办成了一张客居南洋的“侨民报纸”;另一方面也说明,将本时期的文学界定为“侨民意识浓厚时期”的文学,是一个准确而客观的历史概念,完全符合当时报刊编辑者们的真实意图与指导观念,也符合当时报刊发稿的实际状况。

四

发表在本时期《新国民日报》上的小说,如果仅从其自身的内容来看,很难使人相信这是南洋报纸上发表的作品。读本时期该报上的小说(本时期常常发表的内地作家的剪稿作品尚不包括在内,仅以当时当地作者的作品而论),常常会使人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就象在读当时北京、上海、或广州的某一张报纸一样。这种阅读心理上的感觉,其实并非审美情绪上的错觉,而是该报的编辑方针使然——“用浅近的文法,纯正的意思,引诱吾们同胞,使得人人脑筋里印着极大的爱情,这爱情是什么,便是中华民国四个字”,^①“欲使吾侨爱宗邦之观念由弱而转强者,舍报纸之力不为功。夫报纸者,不啻一纸家书也,一部救国指南也”。^②有这样的编辑方针,报纸才会发表这样的小说,这样的作品。

而从当时小说作者的心态来看,几乎所有作者,均为客居南洋的中国人,他们思乡欲归,只把南洋当作暂时的栖身之地。“浓得化不开”的乡情,只得借助这“一纸家书”而淋漓尽致地宣泄出来。虽然小说里不是直抒思乡,直抒怀念之情,但只要是写大陆的人与事、情与景、故事与乡音,也便多少可以慰藉一下那颗怀念故乡的游子之心了。反过来看,这种暂时客居南洋暂时无法还乡的侨民心态,又在无形之中放大或强化了当时小说作者们心中的“故乡情结”(或曰“母国情结”、“中国情结”),使他们对于暂时客居之地——南洋的风土人情、社会百态等,或不愿意、或不屑于

^① 见〈社论〉,《新国民日报》,1919年10月1日。

^② 见〈时评〉,《新国民日报》,1919年10月1日。

去描写、去表现。这就使得当时小说作品里的侨民意识更加强烈。侨民心态与思乡之情的结合，成为本时期小说的灵魂与产婆。孕育出来的，便是呈现在我们面前的这290篇充满侨民意识的小说了。

为了更好地说明本时期《新国民日报》小说浓厚的侨民意识这一特点，我们想结合该报本时期所发表的小说作品的具体情况，进一步展开我们的论述。

前已述及，如果从严格的文学史意义上讲，本时期内《新国民日报》所发表的全部小说中，真正带有南洋色彩或具有本地意识的小说，可以说一篇也没有。^⑬ 比例为290:0，用百分比来表示，即为百分之零。反言之，具有浓厚侨民意识的作品，则为百分之百。

翻遍本时期的290篇作品，如果勉强将涉及到“南洋”字眼，或仅仅将故事背景、人物环境等放在南洋某地来加以描写的小说，排除在侨民意识浓厚的作品之外，那么，本时期这类小说有六篇（另有两篇文言小说，因不属于华文新小说范围，未列入内），比例为290:6，用百分比来表示，即为百分之二。反言之，具有浓厚侨民意识的作品，占了百分之九十八。

当笔者自己刚刚完成对本时期《新国民日报》所发表的全部小说的上述综合归纳时，也不禁深感吃惊。因为这个定量分析的结果，不仅是一个准确而客观的数据，而且也是对本时期小说特点——“浓厚的侨民意识”——的一个权威而真实的概括。

下面，我们再用定性分析的方法，逐篇地看一看，排除于“侨民意识浓厚”这一特点之外的六篇小说，究竟反映了哪些社会内容，能否被认为是具有“南洋色彩”（或曰“本地意识”）的小说。

以下谨按小说发表的时间顺序逐篇分析。

1 《错中错》

作者“朱天仁”，见1920年8月19日《新国民杂志》。

这篇小说篇幅很短，几百字而已。描写一位“一望而知其为荷花大少”的时髦男青年，住进了“星嘉坡大马路旁某旅馆”后（这是小说中唯一——

处提及南洋的地方),让旅馆的小厮(笔者注:即佣人)去外面找来一位卖笑女子。谁知两人见面之后十分尴尬:

(那少年)忙抬头一看,见了那小厮背后的女郎,竟两眼直竖,呆

⑬ 关于“南洋色彩”与“本地意识”的文学史意义,笔者参考了以下学者的著作:

杨松年先生著《本地意识与新马华文文学——1949年以前新马华文文学分期刍议》。文中论及:“以这时期(注:1927年至1933年)作品来说,本地色彩亦浓。许多作者们一反过去偏重关心中国事物的态度,以本地题材进行写作。特别是小说作品,更有浓厚的地方性。”见《新马华文文学论集》(南洋商报,1982年2月),页10。

杨松年先生著《新马文学作品所反映的华人社会——1989年10月25日在日本东洋大学的公开演讲》。文中论及:“正如谭云山在同一篇文章所说的,他们在南洋居住了一段时间之后,住于斯,衣食于斯,对当地有了感情了,也应对当地的文化建设尽一部分的责任。于是在二十年代中期以后,可以看到当时的一些知识分子,有相当浓烈的南洋情感,甚至要求文学作品要有南洋的色彩。新马文学中的本地意识逐渐形成。在1927年至1930年间,这种要求文艺要有南洋色彩的呼声,甚而成为当时一股重要的主张。到了三十年代中期,本地意识增长的结果使他们感到南洋色彩一词不足以清楚地代表新马华文文学地方性的实质,因此提出马来亚地方性的名称,要求马来亚文化要有地方性,并培养本身的地方作家。”见《独立25年新华文学纪念集》(新加坡:文艺研究会,1990年2月10日),页25。

今富正已先生(日本)著《马华文学在抗战初期的一些问题——马华文学的独特性、地方色彩》。文中论及:“马华文学的历史应该跟着中国新文学的发展而发展。但是,实际上它却走上了自己独自的道路,并且慢慢带上了马华文学的‘独特性’、‘地方性’或‘南洋色彩’,最终成为与中国新文学颇为两样的东西。”今富正已先生在比较了新马三位文学史家(方修、林明水、杨松年)的观点之后指出:“杨先生认为,马华文学的历史不外乎是从侨民思想浓厚的文学转变为南洋地方色彩浓厚的文学的过程。换句话说,这是中国侨民的文学转变成当地公民的华文文学的历史。”“他研究马华文学的基本观点是以‘侨民思想由浓变淡,本地人意识由淡变浓’的地方色彩的浓淡为基础的。因此杨氏虽然清楚地知道抗战艺术的价值,但仍然表示为‘本地意识挫折期’。这是值得注目的地方了。杨先生说:‘即使在1937年至1942年间,由于中国面对日本的侵略,新马华人关心中国的情绪极为高涨,仍然有人坚决地提出新马华人应当具有新马意识的问题。可见在这段时期,新马华人固然清楚他们是中国侨民,对于新马的感情却与日俱增。’”“总之,马华文学有它一定的具有特色的历史,史家的观点也有几种。其中立足于‘地方色彩为主’‘以本地意识成长过程为中心’的看法特别引人注目。”见《马华文学及其周边》,今富正已先生古希纪念论文集刊会编集发行(日本:三冬社,1992年5月1日),页47-50。

立如木鸡。良久始喟然曰，咄咄——你耶。那女郎则面瑕如红铁，藏羞无地，亦连声应曰，咄咄——你耶。一会儿，那二十九号房的电灯灭了，那小厮亦跑去了，只那少年与那女郎，不知在房中作何勾当了。^⑭

显然女方也是一位富家女子，而且两人相识。但最后两人仍是合宿交欢，满足了各自的情欲。这篇小说虽有讽刺上流社会纨绔子弟劣行败迹的含义，但内容毕竟过于简单，丝毫不曾涉及及有关南洋地方的任何其他联系。其实，如果把这个故事的发生地点，放在当时中国的任何一个城市里，也都是可以的。这显然不能属于具有南洋色彩的小说。

2 《珍哥哥想什么》

作者“独步”，见1921年10月6日《新国民杂志》。

这篇小说，由于曾被收入方修先生所编的《新马华文文学大系》而影响较大，作者也是当时颇有名气的文化人，经常发表各类新文学作品。其实这是一篇描写青年男女恋爱的小说。故事的背景，也完全是在内地。但是，作品中的男主人公，却是一位从南洋回祖国求学的青年。从而使得这篇普通的爱情小说，涉及到了南洋地方。小说中的老师，曾经在男主人公学成之后即将返回南洋时，谆谆开导他说：“南洋是很有研究价值的土地”，希望他回南洋后，能够好好努力，不负教育者的希望，做出一番“有益于社会国家”的事业来。这里所谓的“社会国家”，当然是指中国。^⑮显然，这也不能算作具有南洋色彩的小说。

3 《笑一笑》

作者“独步”，见1921年11月3日《新国民杂志》。

虽然同是一个作者，但与上文相比，本文的最大不同，是将故事发生的地点放在南洋本地——“星洲北部”。这也就是小说中唯一一处涉及南洋

^⑭ 见《新国民杂志》，《新国民日报》副刊，1920年2月4日。

^⑮ 见《新国民杂志》，《新国民日报》副刊，1921年10月6日。

的地方。作品内容非常简单，写姐弟两人为了蝴蝶而发生的一场争执。弟弟要解剖蝴蝶，姐姐不同意。互相争夺小刀时，刀子划破了姐姐的手指。看到姐姐流血了，弟弟因此不敢再坚持解剖，放走了蝴蝶。令人赞许的是，小说中的语言已是纯熟的白话，人物之间的对话以及动作描写、心理描写等也已比较熟练。虽然整篇小说只不过是写了这样一件小事而已，但其中有一段人物的内心独白，却十分引人注目。当姐姐的手指被小刀划破流血，弟弟因此而放弃解剖蝴蝶的计划，并要求姐姐原谅他时，姐姐想到：

凡人做事，单单讲空话，是不中用的。连一个小孩子，我若不用武力来对他，牺牲一点血，他哪里肯服从呢。可见今日好多女子，不自修养实力，来奋斗，专靠纸上空言，来求平等，是不能成功的。助己者，就是自己，这个事虽然小，可做我的一个大教训。^{①⑥}

从姐弟相争是否要解剖一只小蝴蝶的小故事里，引伸出这样一段关于妇女解放、奋斗求平等的大道理来，似乎让人感觉到，作者撰写此文，“醉翁之意不在酒”：既不是为了写姐弟相争这类的儿童情趣，也不是为了写保护蝴蝶这样新潮的环境与动物保护主义理想，而是为了抒发这段有关妇女解放的议论而有意为之的。在当时，关于妇女解放的主题，是《新国民杂志》发表的小说中一个十分热门的话题，也是《新国民日报》积极提倡的新思潮之一。至于作者用这种自抒胸臆的方法来直接点明文章主旨，则既是他常常采用的艺术手法之一，也是当时整个《新国民日报》小说作品中常见的艺术手法之一。从艺术风格上讲，本文与上文《珍哥哥想什么》是颇为一致的，充满了抒情的风味。进行了以上的分析之后，我们才可以发现，仅在小说的开头点明一句：本故事发生在“星洲北部”，实在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点缀而已，与真正的南洋色彩或本地意识，又差之千里万里矣。

4 《两青年》

作者“独步”，见1921年11月14日《新国民杂志》。

^{①⑥} 见《新国民杂志》，《新国民日报》副刊，1921年11月3日。

这是在一个多月的时间内，作者连续发表的第三篇小说，距离上一篇小说《笑一笑》，仅隔十天时间。这虽然仍是一篇提倡妇女解放，提倡自由恋爱，反对包办婚姻的妇女问题小说，但作者依然故技重演，在小说的开头，点缀式地提及了南洋，把整个故事发生的地点与背景，定格在新加坡。

小说中的男主人公刘振成对另一男主人公维珍兄说：

在星洲郊外，我可以住得惯。若是在离星洲过远的地方，我也不行呢。我的脾气，动了，就好静，静了，就好动。一个礼拜，至少要一回，下坡逛逛才快活呢。^①

接下来，作者便再未提及有关星洲或南洋的任何事情，开始交代故事情节。正当两人在聊天时，突然听到看守花园的佣人李福和他的妻子吵嘴，吵过之后两人又重归于好。这时维珍兄说：

“了不得，我想这两个必定常常反目。”

“他们虽然时常拌嘴，但是两个都是保持对等的地位，和那中等以上人家，丈夫看老婆如奴隶，老婆又看童仆如奴隶的不同。……你看，近日家庭的怪状，比从前是更滑稽。有的单单把新郎新娘，拉到公共团体，举行个皮相的文明结婚式，就以为是完全的文明结婚。其实有的两人未结婚以前，一见过脸也没有，和旧式的凭媒人之言，捉迷藏的危殆恶婚姻一样呢。有的男女两个是不同意的，没有感情的，这样的文明结婚，可以叫做‘强迫的文明滑稽结婚’。

象我的从妹秀华，和那畜生似的天赐结婚，也是两人同意吗？然而他们公然在鬻教会，举行文明结婚，来骗骗人，戴个自由恋爱的假面具。”

“真是可怜。无论什么好的精神文明，跑到我国（笔者注：在这里，“我国”显然是指中国，即当时的中华民国），倒成虚伪的形

^① 见《新国民杂志》，《新国民日报》副刊，1921年11月14日。

式，给恶人利用，可惜那端丽的姑娘，倒嫁给那个丑恶的浪子。”^⑧

如果就作品的思想内容而言，以上的对话中，对于婚姻自由、对于妇女解放问题的分析，倒有比较深刻的社会意义，它实际上涉及到妇女解放的一些关键性问题。对当时中国社会所提倡的妇女解放运动及某些社会流弊，亦有中肯的批评与评论。但就我们所要论及的“南洋色彩”而言，笔者却不得不遗憾地指出，虽然作者一开始时曾将故事发生的背景放在南洋，放在星洲，但就他后来在人物对话中所提及的“我国”来看，星洲也罢，南洋也罢，都好象当时中国的南京或上海一样，只不过是作者或作品中的人物暂时居住的地方而已。就本心而论，作者也好，作品中的人物也好，没有一个曾经忘记自己是“中国人”。这种强烈的“中国意识”，放在国内，可以称之为“爱国意识”；放在国外，放在南洋，则只能说是“侨民意识”了。正因为如此，作品中两个生活在星洲的年青人，随便聊天之际，仍然没有忘记他们的祖国、他们的侨民身分，仍然没有忘记“无论什么好的精神文明，跑到我国，倒成虚伪的形式”——在这里，“侨民意识”已经不仅仅是“浓得化不开”，而且几乎已成为一种下意识、潜意识了。从所谓“涉及南洋”的小说中，能得出这样的结论，连笔者本人也深感诧异。然而，作品就是如此，白纸黑字，毋庸置疑。

5 “社会小说”《一觉醒来》

作者“槟城雪樵”，见1924年10月25日《新国民日报》副刊《小说世界》。这是《小说世界》创刊号中的一篇小说。同期还有一篇为《一时堕落的迷梦》，也属此类小说。

《小说世界》的创刊，无疑是新马华文文学史上又一个十分重要的标志性事件。笔者以为，至少在以下两个方面，它具有划时期性的重大意义：

第一，它是新马华文文学由“侨民意识浓厚时期”向“南洋色彩萌芽与

^⑧ 同上。

提倡时期”过渡的一个重要转折点。笔者这样说，绝非自己的主观臆断。在第一期《小说世界》中，共发八篇小说，其中便有两篇，涉及到南洋地方。而在过去的五年时间内（从1919年10月1日到1924年10月24日），如上所述，仅仅才发表过四篇这样勉强提及“南洋”的作品。另外，第一期《小说世界》的八篇小说中，扣除四篇文言小说，属于华文新小说的，其实只有四篇。在四篇新小说中，涉及南洋地方的有两篇，比例为百分之五十。这样的情况，也是以往五年中所从未出现过的。除去这一数量上的对比之外，就作品本身的内容而言，这两篇小说也与以往四篇有了明显不同（详见后述）。因此，可以认为，第一期《小说世界》的发稿标志着，或预示了一个新的文学时期——“南洋色彩萌芽与提倡时期”的即将来临。这一点，也为1925年以后《新国民日报》所发表的大量小说所证明。笔者将在今后的论文中专门阐述。

第二，它也是《新国民日报》自1924年初以来所出现的文言小说大量回潮、在文白之争新旧文学之争中发生严重倒退的现象宣告结束的一个重要标志。根据笔者的统计，这一年该报所发表的86篇小说中，文言小说竟有44篇之多，比例高达百分之五十一。《小说世界》的创刊，宣告了这一现象的即将结束。限于本文的论题，这个问题笔者将在本文的续篇中详加论述，这里不再赘述。

本篇小说的作者署名即很有特色，首开在作者姓名前加注南洋地名的做法——“槟城雪樵”，这显然是为了强调作者为南洋地方人士，家居槟城。以往虽然也曾有过在作者姓名前加注地名的做法，如1920年2月3日，《新国民日报》发表“社会短篇”《侠丐》一文时，注明：“钱城曾厚禄稿，江都吴骨突评”。在当时，作者姓名之前加上内地地名的做法，不但完全符合《新国民日报》自己的办报宗旨与原则，即所谓“用浅近的文法，纯正的意思，引诱吾们同胞，使得人人脑筋里印着极大的爱情，这爱情是什么，便是中华民国四个字”，^①而且也更能吻合读者的阅读兴趣与审

^① 见〈社论〉，《新国民日报》，1919年10月1日。

美心理，更便于读者将报纸及其所发表的小说当做“一纸家书”，尽情宣泄其强烈的思乡情怀与浓厚的侨民意识——“夫报纸者，不啻一纸家书也，一部救国指南也。嗟夫，我可爱之侨胞乎，其忍舍家书与指南针而不阅之乎”。^②接受美学的原理告诉我们，文学作者与文学作品的成功与否，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读者感情上共鸣与交流的程度。前已述及，无论是当时《新国民日报》的编者，还是小说的作者们，抑或是小说的读者们，其实都怀有共同的侨民心态，他们均为客居南洋的中国人，他们思乡欲归，只把此处当作暂时的栖身之地。浓浓的乡情，只得借助这“一纸家书”而淋漓尽致地宣泄出来。即使小说中不直抒乡愁，但只要是写故乡的人、事、景、物，也便多少可以慰藉一下那颗失落与孤寂的游子之心了。而在作者姓名之前加上内地地名的做法，更加重了这种怀乡意识与游子意识的共鸣与交流，颇似日常生活中的自报家门，互认同乡。无论是“大同乡”，还是“小同乡”，乃至只要是中国的某一个地方，就会在读者的心中激起强烈的共鸣，作者读者之间立刻会有思乡情感上的强烈交流——因为说到底，所谓“侨民意识”，从某种意义上讲，就是一种放大的“同乡意识”，一种以国家为地域界限的“同乡观念”。

那么，在作者的姓名前面加注南洋的地名，又是出于何种心态？笔者以为：

第一，它至少表明，当年那种“认同乡”的“侨民意识”已正在逐渐被现在的“本地意识”所代替。作者公开标明自己的“槟城”身份，如同当年的内地作者认同乡一样，开始寻求与本地读者的情感交流和审美共鸣。

第二，它也表明，在1924年底前后的新马，已经出现了一批开始面对自己侨居的土地，执着于表现这块土地上的生活与人物的新的作者队伍。

第三，它还表明，在当时《新国民日报》的读者群里，也出现了一批开始逐渐认同“本地意识”的读者们。随着在南洋居住时间的增长，他们开始对本地的事情发生兴趣。大陆过于遥远，过于生疏，生于斯长于斯的南

^② 见〈时评〉，《新国民日报》，1919年10月1日。

洋，开始逐渐占据他们审美意识中的空间，他们希望看到表现他们所熟悉的南洋本地生活的作品。于是，这种在作者姓名前面加注南洋地名的做法，也便应运而生了。

最后，它也说明，在即将进入1925年的时候，《新国民日报》编辑们自己的办报方针，也开始悄悄地发生了明显的“位移”，那种把报纸办成“一纸家书”，“用浅近的文法，纯正的意思，引诱吾们同胞，使得人人脑筋里印着极大的爱情，这爱情是什么，便是中华民国四个字”^②的“侨民报纸”的宗旨，开始遇到了越来越大的挑战。挑战来自何方？显然来自读者！没有读者，没有销路，也便没有报纸可言。读者的要求与选择，历来是报刊编辑们、也是文学作者们的“上帝”。而此时《新国民日报》所面对的“上帝”，与五年前相比，显然已大有不同。最根本的一点不同，便是读者心态的转化——从“侨民意识”心态向“本地意识”心态的转化。任何最精细、最慎密的社会调查与历史调查，也无法准确地评估与计量出某一社会历史时期的平民心态，我们同样也面临这一难题——无法用百分比来表示出当时南洋社会读者心态的转化过程。但是，从报纸这种悄悄的变化、从作者姓名前加注本地地名这种迥异于从前的做法中，我们可以明显地感觉到，1924年底前后的新马，不但读者的心态在转变，作者的心态在转变，编者的心态也在转变着。正是这种心态的转化，孕育了一个新的文学时期的到来——“南洋色彩的萌芽与提倡时期”，已经呼之欲出了。这样，我们就可以清醒而又清楚地看到，从1925年开始，在新马文坛上所出现的这股提倡南洋色彩的文学潮流，绝非偶然，亦绝非意外，它有着多么坚实的基础——它是以一种全新的“本地意识”心态为其萌生与发展的前提条件，以当时的读者、作者、编者三方面的共同审美选择为其成长与壮大的社会基础。有了这样的共同心态，有了这样的共同选择，才会出现这样的文学。这便是我们的结论。

令人遗憾的是，尽管“檳城雪樵”的“社会小说”《一觉醒来》因其署名上的变化而具有很大的象征意义，但小说本身却颇为简单，仅数百字而

^② 见〈社论〉，《新国民日报》，1919年10月1日。

已，非常平淡地描写了当时居住南洋的华人青年的生活感受。在艺术上，实在没有什么可圈可点之处。正因为如此，我们仍然认为，它还不能真正属于具有南洋色彩的小说。

6 “写真小说”《一时堕落的迷梦》

作者“公理”，见1924年10月25日《新国民日报》副刊《小说世界》。

在本时期涉及南洋地方的全部六篇小说中，唯有此篇小说，可以说基本接近了“南洋色彩”。与其余五篇小说的最大不同是，本文真实而形象地塑造了一个生活在南洋地方、南洋社会里的南洋青年的形象。在小说里，“南洋”不再是一个点缀式的人物活动的外加的地名，小说已经把作品中的人物，与南洋的生活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写出了一个个活生生的南洋社会里的“我”。虽然这个青年也可以出现在中国内地的其他地方，但在他身上，已经更多地具有南洋特点。作者确实是想写出南洋社会里的这个真实人物来。尽管由于自身艺术功力的不足，小说中无论是对环境的描写，还是对人物的刻划，都尚嫌粗糙，十分幼稚。但无论如何，小说还是尽力写出了一个南洋社会中的“忏悔青年”的形象，其文学史价值是值得充分肯定的。

小说颇似郁达夫的《沉沦》那样的忏悔小说。在当时南洋小说中，这样公开承认自己堕落的文学主人公，尚未见过。这一点值得注意：一方面，小说可能受到郁达夫同类作品的影响；另一方面，这样的青年形象，在当时南洋社会中，也许确实存在着。因此，小说在艺术上有一定的感染力，发表后也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小说一开头即写到“我”在妓院里醒过来了，“当，当，当，壁上的时钟，已打三下了，我在床上推枕起来”。接下了是一片南洋街市里热闹的嘈杂声、买卖声、求神拜佛的声音。（笔者注：这里对南洋环境的描写，已紧紧地渗入到对人物的刻划描写之中去了）“我”听过之后，“肚子怪作闷起来，咿唔，阿欠，与我同梦一个的销魂柳，（笔者注：“销魂柳”为妓女的名字）也起来再施催眠术，亲着我的额，说道：‘先生！起何早？再睡一刻好？’”（笔者注：这些对话语言，也已具有南洋地方特点。）

而这时的“我”，却充满了对自己放浪行为的不满与悔恨，“正悔恨到

寸心欲裂”：

唉！今夕何夕？此地何地？地狱，陷坑，可恶的我一双腿，何以跑到这里来呢？我又悔恨，又懊丧，转眼一看，却又恐怖到浑身冷汗！呵！你看这销魂柳，真可算是齐天大圣，无所不有，无所不能，白浊咧，梅毒咧，疝咧，疔咧，还有许多绝人宗祀，断人肢体的恶菌，隐隐约约，葱葱郁郁，真吓杀人呀！^②

充满罪恶感的“我”，“连忙的拭干了泪，摸几张钞票，给清夜的度资，走将出来，一面行，一面推心顿足。”最后，当“我”于凌晨四点回到家中：

走进读书室，一见英雄的伟像，个个都显出非笑的面孔，真可愧呵！再想想我，本性未必不良，事理未必不明，只因我昨夕吃饭既罢，错读了黄先生送来一本艳情小说，冲动起来，同时更认错 Smith Etreet 牛车水戏院街是一处寻欢之所，（笔者注：这里，作者对于南洋地名的运用，已不再是以前那种贴标签式的“包装”，而是切切实实的生活场景，是人物生活在其中的社会环境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了。与此前的五篇小说相比，这是一种带有本质意义的变化）

小说读罢，时方六句半钟，我就中了极深的催眠状态，走到……纵杯狂饮，继而……弄成一件迷梦中大罪恶！（笔者注：删节号为原文所有）可幸而今已醒了！赶紧服一瓶消毒药水！同时，伸纸濡墨，写这一篇罪恶的纪念，给好多未堕落的青年，作座右铭！^③

从艺术上看，作品还显稚嫩，文学语言（白话）也不够熟练和流畅，但整个作品的风格和情调，颇象郁达夫的同类作品。作者以第一人称“我”的忏悔口气来写，这是郁达夫最常用的艺术表现手法之一。而在当时《新国民日报》的小说中，本文则是独树一帜，首次这样来写，首次描写了这

^② 见《小说世界》，《新国民日报》副刊，1924年10月25日。

^③ 同上。

样一个南洋社会中的“忏悔青年”，独辟一种新的人物形象系列。更值得赞许的是，小说已经脱离了本时期其他涉及“南洋”作品的那种“贴标签”、“包装式”的生硬做法，开始将南洋社会生活、南洋地方色彩，乃至南洋地方语言有机地融入自己的作品中去，并力求从人物自身的活动中，自然而然地流露出这种属于南洋的“地方色彩”来。这种可贵的艺术探索与创作心态，是弥足珍贵的。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将这篇作品称之为预示着“南洋色彩萌芽与提倡时期”即将到来的发轫之作，似乎并不过誉。

在长达五年多的时间内，在多达290篇小说中，仅仅出现了以上这样六篇涉及到南洋的作品，是一个非常客观的历史事实，它雄辩而有力地说明：本时期的文学，确实是一种“侨民意识”支配、统率之下的文学。

出现这一现象的原因，自然十分复杂。从宏观的角度、从新马华文文学发展的历史全过程来看，出现这个“侨民意识浓厚”的文学时期，不但是一个不争的历史事实，而且也是一个必经的历史阶段，一种历史的必然。是属于同一文化背景、同一民族传统的移民文学脱离并独立于母体文学时必须经过的一个过渡阶段。

从微观的角度、从作品自身的角度来看，我们以为，是编者、作者、读者三方面的共同心态、共同选择，加上当时时代的因素，构成了这一历史现象。《新国民日报》《小说世界》第一期的《编辑余谈》里，说过一段很精辟的话：

小说是文艺中的一极，包含着经济政治科学道理等常识，人们手披一卷，自然感染于无形。昔人说：“世界可无经传，不可无说部”，这些话是很对的。^{②④}

对编者来说，追求的是“感染”的目标；对作者来说，追求的是“感染”的效果；对读者来说，追求的则是由“感染”而生的情感共鸣与审美享受了。为何会有这样的追求，一言以蔽之：时代使然！

②④ 同上。

行文至此，我们不禁想起了小说《珍哥哥想什么》中的老师对来自南洋的求学青年（他已学成，即将返回南洋）的一番教导：

南洋是很有研究价值的土地。你回去，或三年，或五年，那时再来祖国，用你实力经验的南洋土产，来贡献祖国，岂不是一种很好的事业吗？你离开南洋的时候，年纪很轻，暑假回去，居住时间又短，所以南洋的事物，是不大明白了，此回那里去，可把南洋的地理和华侨的状况，调查调查，有时把他批评批评，不独有益于社会国家，自己也很有利益，很有趣味呢。^⑤

读罢这段话，我们总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容易联想起《新国民日报》创刊号《社论》中提及南洋的有关话语。也许我们不应当过于苛求当时的小说作者们，不应当指责他们过于直白地演绎与诠释了报刊编辑们对于“南洋”问题的意识与看法。但是，这种似曾相识的现象毕竟提醒我们，在本时期内，文学作品中的南洋意识实在是太弱太小了，它不但不足以成为本时期小说主题的一个独立组成部分，而且在本时期小说作者的创作意识与心态里，它也远还未成为引起重视与思考的一个独立成分。这个事实，连同我们以上对于六篇小说的具体分析，从两个不同的方面进一步说明：侨民意识、侨民心态，是本时期小说作者们基本的创作动机与创作心态，几乎在本时期的各类题材、各种主题的小说中，都体现、贯穿、或浸润了这种“浓得化不开”的侨民意识。因此，将本时期的文学，称之为“侨民意识浓厚”的文学，的确是一个准确而客观的文学史概念，完全符合当时文学自身的历史面貌，符合《新国民日报》在本时期内发表的全部小说的真实状况——这便是我们从本时期《新国民日报》小说的分析研究中得出的重要结论之一。

^⑤ 见《新国民杂志》，《新国民日报》副刊，1921年10月6日。